

导论人类的起源与分布

为了了解文明演进的历史，我们首先必须弄清人类本身的起源。因为所谓“文明”，乃是人类自脱离原始状态而进入农业社会以来，所创造的全部物质的和精神的遗产，文明是一个文化范畴，文明的主体是人。

人类从何而来？在每个民族的神话传说中，几乎都可找到一种甚至多种答案，但最为典型的莫过于《圣经·创世纪》的说法，即人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的”。长期以来，许多人对此信以为真、坚信不移，成为人类探索自身历史的巨大障碍。这种情况，自 19 世纪起，随着科学的发展，才发生了根本的改变。

1809 年法国生物学家拉马克的《动物学哲学》一书，首次提出了生物演化的理论。之后，英国生物学家达尔文，根据自己在世界各地搜集到的资料证明，世界上的物种始终处于不断演进之中，所遵循的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原则，从而形成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进化过程，并认为“人类的起源和历史，也将由此得到许多启示”。他的这一研究成果，后来写在 1859 年出版的

《物种起源》一书中，从而在理论上奠定了生物进化论的基础。

之后，达尔文又以解剖学和胚胎学材料为根据，从人类在个体发展方面与动物特别是高等哺乳类动物一脉相承，人体中的某些器官如耳肌、阑尾等乃人的祖先原为拥有此类器官的动物的遗迹，推断出人在分类上属于旧世界猴类系统的分支之一，人类是由类人猿亚群的某一古代成员进化而来的，进而提出非洲是人类早期祖先最有可能生活于其间的大陆。他的这一研究成果，后来写入了 1871 年发表的《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一书。这就使“上帝造人”的神话从根本上发生了动摇。但人类所独具的解剖学特征有几百个，如何才能抓住由动物到人类进化中的主要形态学特征呢？经过讨论，目前学者们认为，最重要的有以下三点：（1）直立行走。它不仅解放了上肢，而且导致了活动范围的扩大。（2）运用自如的手。由于大拇指能对握，使制造和使用工具成为可能。（3）大而复杂的脑。脑容量一般在 1 400~1 500 毫升左右，这是思维和语言形成的条件。学者们认为，这三点是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和影响的，它们构成了人在人类学上区别于其他动物的结构特征，在学术上被称为“人科三点论”^①，或人类学标准。这是对达尔文进化论的发展。

但对于人类起源的研究来说，仅找出其人类学标准是不够的，因为它们只反映了人的生物性本质，却不能反映人的社会本能，而“社会本能是从猿进化到人的最重要的杠杆之一”^②。为此恩格斯在 1876 年提出了“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问题，指出：人类的起源可以分为两个阶段，一是从古猿变为人的阶段，其标志是制造工具并进行劳动；二是人类体质由低到高的发展。前一阶段还是“正在形成中的人”，后一阶段成了

[苏] A.H. 别尔会茨主编：《原始社会》，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7 年版，第 7 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4 卷，人民出版社，1972 年版，第 164 页。

“完全形成的人”。但无论是从猿到人的转变，还是人类本身体质的提高，劳动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人的社会劳动与机体进化互相促进、互为因果。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手不仅是劳动的器官，它还是劳动的产物”^①。恩格斯的观点，在学术上被称为人类起源的“哲学标准”，讲的是人在整个宇宙中的位置。

但近来的研究认为，制造工具并不是人区别于动物的绝对标志，因为黑猩猩具有制造工具的能力。人的真正形成并最终从动物中分化出来，其标志应是“族外婚”及其行为的文化性，因为所有动物都是实行“族内婚”的，因而其行为还是本能的或自然的。据考察，在原始社会中，譬如美洲的阿尔贡金族印第安人中，“图腾”（otoleman）一词的原始含义是“他是我一个亲属”或“我是他的一个亲属”，其言下之意是“我们原来不是亲属”，这就强调了两个族群之间的联姻关系。因此，作为一个氏族命名标志的“图腾”，也成了晚期智人和族外对婚制的标志，现代智人、氏族制度和图腾是三位一体同时发生的。“族外婚”本身是原始人一系列进化的结果，其中也包括制造工具和劳动在这种进化中的作用，自然不能构成对劳动作用的否定，但把“族外婚”视作人类起源的文化标志，应当是可以的^②。

按生物分类学，整个生物界可分为：界、门、纲、目、科、属、种。人类作为智人种，归人属、人科、灵长目，而灵长目又归于哺乳纲、脊椎动物门、动物界。科学研究表明，地球存在的历史，如果从地壳的形成算起，至少在 46 亿年以上；而生物存在的历史，若以原核细胞菌类化石算起，只不过 33 亿年左右；至于人类存在的历史，只是最近 1 000 万年左右的事情，在生物史中只占 3‰ 左右。为了确定生物与地质变化的关系，地质学家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1995 年版，第 375 页。

^② 俞伟超、汤惠生：《图腾制与人类历史的起点》，《中国历史博物馆馆刊》，1995 年第 1 期，第 3—20 页。

提出了“纪”(period)的概念,把有生物化石发现的地质划分为四个纪:第一纪起始于5亿年前,称为鱼类时代;第二纪起始于5千万年前,称为爬行动物时代;第三纪起始于2500万年前,称为哺乳时代;第四纪起始于50万年前,这时才有人类化石的存在。5亿年之前发现生物化石,有人称之为“无生纪”,但无化石存在不等于不曾有过生命,因菌类生物难于以化石的形式存在,因此这一提法并不对。因此,为了说明人类的起源及其在自然界中的地位,有必要引入两大系统性概念:一是地质年代判断法,二是生物分类学,以便最终确定人在生物谱系及自然界中的位置。于是,关于人类起源、生物进化与自然演变,就形成了这样一种关系,可列表如下:

		太古代(33亿—25亿年)最早生物
		元古代(25亿—6亿年)真核细胞藻类
		古生代(6亿—6.25亿年)从无脊椎动物到爬行动物
		中生代(2.25亿—7000万年)恐龙繁殖时期
新生代(7000万年—) 哺乳动物及人进化时期	第三纪	古新世(7000—6000万年)最早的灵长类
		始新世(6000—4000万年)灵长类分化
	第四纪	渐新世(4000—2500万年)古猿类出现
		中新世(2500—1200万年)古猿进一步分化
		上新世(1200—300万年)古猿向人的转化
		更新世(300万—1万年)原始人向现代人演化
		全新世(1万年前—)现代人

从此表可知,和人类起源有关的主要是在新生代。

现代猿类和现代人类的共同祖先是古猿。最早的古猿化石,已发现的有埃及猿、森林古猿和腊玛古猿等,大约生活于距今3500万—1000万年之间。这些古猿大小如猫,均栖息和攀援于林间,与人相去甚远。前两种属于早期古猿,腊玛古猿属晚期古猿,是1932年在印度发现的。原先以为这类古猿已能直立行走,后发现其颌骨呈V字形而不是弧形,其性状与其他古猿并无不

同，因而仍属猿科而非人科。大多数人类学家都同意，两足行走是人猿相别的重要标志，因为两足行走的形成不仅是一种重大的生物学上的改变，而且也是一种重大的适应性改变，它使上肢解放出来，以致有一天能用来操纵工具，因而具有进化的巨大潜能。所以所有两足行走的猿都是“人”。而目前已知的人科的最早成员，便是南方古猿。

南方古猿化石 1924 年首次发现于南非的汤恩，以后在南非和东非各地均有发现，代表不同物种的个体标本至少有 1 000 个，其生活的年代大约在 400 万到 100 万年前。汤恩古猿的化石标本，包括一个小孩的不完整头骨，即部分颅骨、面骨、下颌骨和脑壳。据研究，汤恩小孩的头骨仍有许多类似猿的性状，如较小的脑子和向前突出的上、下颌骨；但它也具有一些人类的性状，其上、下颌骨不如猿那么向前突出，颊齿咬合面平，犬齿小。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其枕骨大孔的位置。枕骨大孔是头骨基底的开口，脊髓就是通过此孔进入脊柱的。在猿类，此孔在颅底相对靠后位置，而在人类则接近颅底中央，因为当人两足行走时头平衡于脊柱的中央，猿则不行。汤恩小孩的枕骨大孔位于中央，说明此小孩是两足行走的。既然已能直立行走，其上肢就已被解放出来，因此汤恩小孩应能使用工具。

但南方古猿的情况很复杂，一般认为可以把它们划分成四个种：非洲种、粗壮种、鲍氏种和阿法种。其中非洲种、粗壮种和鲍氏种由于体形特化，均于 200 万—100 万年前灭绝，只有南方阿法种才能称为人科的最早成员。此种，20 世纪 70 年代发现于埃塞俄比亚阿法地区，这个种的较早的一些化石经钾—氩法测定为 410 万—390 万年前之间，较晚的生活于 375 万—300 万年前的一具异常完整的小灵长动物，其身高仅 0.29 米，年龄大约为 19—21 岁，因是女性而被称为“露西”。她身体结构极为像猿，臂长而腿短，脑容量大约 400 毫升，但盆骨似人而非猿，特别是股骨和膝关节吻合处有偏斜度，而不若猿的成直角的膝关节，说

明她已能像人那样立直行走。与此同时，在坦桑尼亚莱托利，发现了由两人踩出的脚印，脚印大小分别为 21.5 和 18.5 厘米，两脚跨度分别为 47.2 和 38.7 厘米，被认为是一男一女行走时留下的，其年代在距今 380 万—360 万年之间，间接印证了上面的推测。但在以“露西”为代表的南方古猿阿法种生活的范围内，至今没有找到人工石器遗物，且其前庭器官的半规管状态表明，南方古猿的行为方式还兼有两足行走和栖息于树上的四肢爬行的特点，因而只能说这一物种还处于从猿到人的过渡期。

从 1964 年起，人类学家就在坦桑尼亚的奥杜韦和肯尼亚的图尔卡纳湖畔，先后多次发现了大批石器和古人类化石并存的遗迹。它表明大约在 250 万年前东非古人类已能制造工具而不仅是使用工具，因而进化到一个新的阶段即“能人”阶段。有一块长约 2.5 厘米的石片，被认为是迄今发现的最早的工具，这个时期发现的石器还包括大量砍砸器、刮削器及各种多边形器，显微观察发现这些石片上有多种不同的擦痕，可能是割肉、砍树、割草时留下的。那么，制造工具在从猿到人的进化中意义何在？有人曾对黑猩猩进行教其制造石片的试验，发现它在制造石片时“表现出创新的思维”，但却不能重复最早的工具制造者曾经利用过的系统打石片技术，说明最早的工具制造者具有超过猿的认识能力。因为为了有效地进行工作，打制石片的人必须选择一块形状合适的石头，从正确的角度进行打击，且打击动作本身需要多次实践，这就需要工具制造者有较高的心智能力。所以，生活于 250 万年前的“能人”，其脑子大约比猿脑大 50%。能人应是人属的最早成员，但人类学家在研究了大量能人的标本后发现，并不是所有能人都完全用两足行走，有的更多地依赖于两足行走，而有的则较少地依赖于两足行走，并不是完全形成的人。

不过，随着人类体质的进一步发展，大约在 150 万年前至 50 万年前，能人便已演化为“直立人”，其主要特点是完全用两足行走。直立人有两个著名代表：一是“爪哇猿人”，1891 年由

荷兰医生尤金·杜布瓦发现于中爪哇附近，是一个类似猿的人类头骨；二是周口店的“北京猿人”，从 1928 年起由加拿大解剖学家 D. 布莱克和中国考古学家裴文中先后发现于周口店一洞穴中，是一颗人类的牙齿和头盖骨。此后，这类直立人化石，也相继发现于肯尼亚的图卡纳湖东岸，以及亚、非、欧许多地方。

“手斧”是直立人文化的代表作品，可以说是制造工具的工具，为了制造它，石器制造者心中应有一个想制造的石器的形状，有意识地将这种形状施加于他们利用的原材料上。因此，直立人在思维和语言上比能人均大为进步，因为技术的继承是离不开教育的。所以爪哇猿人的脑容量约为 900 毫升，北京猿人的脑容量平均为 1 043 毫升，大大超过南方古猿和能人。除了手斧而外，直立人进化发展的另一大突破是火的使用，它首先发现于周口店“北京猿人”居住的山顶洞。由于有了火，人类不仅可以御寒，而且可以煮食、自卫和狩猎。所以，在直立人形成后，不仅人类的分布区域扩大到亚、非、欧各洲，而且人类的生活方式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食物的来源也更丰富了。但无论是“爪哇猿人”还是周口店的“北京猿人”，都还兼有猿和人的两重性，并未完全脱离动物的范畴，食人习惯的保留，实行“族内婚”制，就是其重要表现。因此，人类学家把直立人称为“直立猿人”。

约 20 万至 10 万年前，人类的进化达到新的水平。首先是其脑容量达到 1 400~1 500 毫升左右，与现代人相差无几，因而获得了“智人”的称呼。其早期代表是 1856 年发现于德国杜塞尔多夫的尼安德特人，其脑容量为 1 400 毫升，而晚期代表则是 1868 年发现于法国维泽尔河流域的克罗马农人，其脑容量已增加到 1 600 毫升。考古资料表明，此时人类不仅能制造工具，而且工具的专业化更为明显，并且有了地区性差异，如莫斯特文化中的标枪头是专门用作投掷的，还有用处不同的单边刮削器、锯齿状石片和尖状器等等。此外，在智人阶段，原始群开始向人类社会过渡。格林·艾萨克 1977 年在主持库彼·弗拉 50 号地点的发

掘时就注意到，该地点内一块约 200 平方米的地面就有 1 405 件石器和 2 100 块兽骨，较该地点内其余居住区域密集 10 倍以上，说明当时能人已经集中和长期居住于此，该地因而被称为“家庭基地”。考古学家在发掘法国尼斯附近特拉阿马一个 30 万年前的遗址时，发现了一系列椭圆形的由中柱支撑的棚屋，一些棚屋中有火塘，周围有大量野牛、牡鹿和其他动物的骨骼，说明它是原始人的一个季节性营地，由同一个狩猎采集群体占据。而在各地尼安德特人遗址中，也发现了临时由帐篷组成的营地，以及大量单人和合葬的墓地，同时还发现一个排列着石头的长方形浅坑中至少包含着 20 个洞熊的头骨，旁边还有一具完整的熊骨架的遗址。所有这些都表明，在智人中已有了氏族生活和制度的萌芽，而崇拜不同对象的宗教已开始成为氏族存在的精神纽带。

如前所述，现代智人、氏族制度和图腾是三位一体同时发生的，尼安德特人中氏族制萌芽的事实表明，人类的进化已达到智人的边缘。而我们知道，在克罗马农人遗址中，不仅脑容量达到 1 600 毫升水平，而且在体质结构上与现代人无异，还发现了很高水准的洞穴壁画。他们已是完全形成的人，是无疑的了。

本来直立人已遍及亚欧大陆各地，约在 5 万年前开始移民大洋洲，约 2 万至 1.4 万年前进入美洲。由于混血和地球各区域地理条件差别造成的巨大影响，人类经遗传而造成的肤色、毛发、鼻唇等也极不相同，终于形成黄、白、黑三大人种，即蒙古利亚人种、欧罗巴人种和尼格罗人种。但这只是外貌特征的差异，各人种均可通婚而在体质和智力上并无优劣之分，它说明人种的划分是人类起源后，在迁徙过程中随着环境的变化逐步形成的。黄种人主要生活于亚洲大陆和美洲，白种人主要生活于欧洲大陆，黑种人起源于撒哈拉沙漠以南。今天，各人种混居现象越来越普遍，但其主要集中区域并没改变。

第一编 农业文明兴起于东方

概 述

文明发生的内在逻辑是人的因素对自然的介入。在第一个人工石器工具诞生之前，世界上的一切可以说都是自然的，包括“人类”本身在内，也完全属于自然。当第一个人工石器诞生后，世界便开始不完全属于自然了，因为人在制造工具时赋予它以人文因素，这石器便属于文化范畴了。如果我们不那么严格划分“文明”与“文化”的界限，当第一个人工石器工具诞生的时候，也就有了“文明”的萌芽。所以，本书在讲文明的起源时，首先要讲到旧石器时代的文化与艺术。但这种文化建立在狩猎采集的基础上，并没有坚实的经济和社会的基础，因此真正的人类文明的建立还要呼唤新的变革，这个革命终于在公元前 9000 年之际发生了，这就是人类学家常说的“农业革命”。由于种植和畜牧都要受环境、气候和条件的限制，文明在它诞生之际就显示出多样性来。几千年来，文明的兴衰和冲突、传播和融合，波涛起伏、

连绵不绝，对此可能会做出许多现实的和历史的解释，但追根溯源，皆缘于文明的这种多样性。

旧石器时代的文化及其特征

自能人诞生以后，人类总共已存在了大约 250 万年，其中 99.6% 的时间都用在自身的进化上。在此期间，人类的体质经历了能人、直立人、早期智人和晚期智人四个阶段，但总的来看都还处于形成过程中。由于体质和智力水平的限制，当时人类所使用的工具都还是石制的，且其制作方法主要采用打制法，在学术上被称为“旧石器时代”。但石制工具的出现意义重大，当第一件石器工具被制造出来之时，文明在某种程度上就发生了，因为它在物质中注入了精神的因素，在自然中注入了人文因素。

工具的石器性质是与人类当时的进化水平和生活方式一致的。在由猿转化为人的过程中，由于人类还没有完全脱离动物界，也由于人类所具有的智力水平还较低，其生活资料主要靠狩猎和采集来提供，其食物构成主要是野生动、植物。据人类学家研究，在周口店“北京猿人”的遗物中，至少可以清理出 96 种动物的遗骨；而原始人遗址中，虽然由于植物容易腐烂难以留下，但各地原始人食用过的植物亦不下几十种。这可从人类学家对当今生活于南非的孔桑人的食物的研究得到佐证，据说孔桑人所知道的可食植物不下 85 种。人类学家相信，虽然各地原始人遗址中清理出的遗存以动物居多，但大多数原始人的生存更多依赖于采集，而不是狩猎。当然，原始人的生活方式因各地环境和条件而异。虽然同属石器工具，但随着人类体质的不断进化，人类因分布而引起的环境的改变，以及人类因智力提高所形成的应付环境能力的增强，制造石器的原料、质量和目的都有所不同，从而体现出不同的文化韵味。

“能人”作为“能干的人”，首先就是他们会制造工具。其早

期代表是发现于肯尼亚图卡纳湖东岸科比福拉地区的编号为 Fxji50 的遗址，其年代至少在 180 万年以前，或许还要长久一些。因为在该遗址中发现过一些砍砸器、刮削器和边缘锋利的石片，那显然是人工打制的产物。但能人石器文化的主要代表，是存在于 200 万—170 万年前的奥杜韦文化，它首先发现于坦桑尼亚。这个文化的典型石器是砍砸器，其数量占全部石器的 51%，砍砸器有拳头大小，以卵形砾石为原料制成，所以也称“砾石文化”。其主要制作方法，是用一块石头打击另一块石头，因而还比较粗糙，难于对它们进行分类。但当时的打击方法已非一种，既有单面打击的也有双面打击的，其型制已可分出盘状器、多面体、刮削器，甚至原始手斧等。可见，这些原始人在制造这些工具时，已对其功能和作用有所考虑。

当能人进化到直立人后，石器制作中的文化因素就更为明显和丰富，其典型表现是阿舍利文化。这个遗址 1847 年发现于法国的圣·阿舍利，其地质年代在更新世中期，距今约 40 万—30 万年。手斧虽然不是最早出现于阿舍利，但手斧是阿舍利文化的主要特点。与奥杜韦文化粗糙的砍砸器一样，阿舍利文化中的手斧是一种有聚合刃口的工具，即其两边的刃口聚合在一点上，说明其制造者事先必须想到制品的形状，不能随便敲打而成。该遗址的手斧尺寸各异，从几英寸的卵形手斧到 1 英尺多长的不等，可用于挖掘根茎、加工木头、宰杀猎物、刮兽皮等，其功用是多样的。人类学家发现，手斧与直立人的发展过程相始终，从 150 万年前一直延续到 20 万年前。这一点在奥杜韦文化中表现得尤为明显：该文化可分为四个地层，180 万年到 70 万年前，在每个地层都发现了手斧。但手斧在世界各地直立人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并非一样，在阿舍利文化中手斧特别突出，但在中国蓝田猿人、北京猿人中和东南亚、中欧某些地区以及不列颠，砍砸器则比手斧重要得多；在英国东部，还发现了包括数以百计的砍砸器、石片、石核而没有手斧的直立人遗址。如年代大约为 20 万

年前的伦敦附近的克拉克顿遗址，就是如此。不过，无论在何地，从奥杜韦峡谷到泰晤士河流域及印度半岛，其手斧形状都十分相似，并且均为直立人所有。

在大约 20 万—4 万年前，人类由直立人进化为早期智人，其石器文化发展到一个新阶段，而以法国莫斯特文化为典型，其遗址发现于多尔多涅地区的莫斯特洞穴，是古代尼安德特人的遗存。与以往各类文化不一样，莫斯特石器无论在方法上还是在类型上，都更为复杂和先进，其特点有三：其一，预先准备好的石核技术，即“勒瓦卢瓦”和盘状石核的生产方法是先按标准尺寸打成毛坯，再进一步加工成别的工具的；其二，出现了以前没有的“复合工具”，即用几个部分组合而成的产品，如矛头、矛杆和将它们捆在一起的绳组成的矛，有了细致修整的尖状器和刮削器；其三，埋葬习俗、宗教信仰的起源，如在尼安德特人遗址中不仅发现了墓穴，而且还在墓葬旁边发现了完整的熊的骨架，说明当时人类已有了某种死后去向的迷信或宗教观念的萌芽。

4 万—1 万年前，是人类加速进化的时期，早期智人演化为晚期智人，即完全形成的人或现代人。与此同时，由于智力的提高，石器文化也达到新的高度，使旧石器文化达于顶点。其主要特征是石叶工具占据首要地位，出现标枪、长矛、骨针、鱼叉、枪矛等新工具，骨制品明显增多，还产生了绘画、雕刻等艺术品。石叶工具虽也以石片打制而成，但长度是宽度的至少两倍以上，石器的两个边几成平行。存在于 1.9 万—1.7 万年之间的梭鲁特期的桂叶形石器，其器壁之薄几乎呈透明之状。以兽骨、鹿骨、象牙制成的工具或武器，其特点是规格大小变化自如，由于骨质坚韧不易折损断裂，还可根据需要刻成不同形状，与其他构件连结或拆开，构成“复合工具”。如鱼叉、枪矛等。这不仅增加了工具的品种和类型，也提高了工具和武器的功能和作用，以致有人估计石叶工具的利用率，高出能人的砾石工具 200 多倍。这是不难想象的。

顾名思义，“旧石器文化”是以石器为主，但也有木制、骨制和陶制工具。另外还要加上火的使用，火也是一种工具。树木作为工具自古猿起就已有使用，在由猿到人的整个演变中不能没有它。旧石器时代早期使用的木制工具在东南亚的适宜环境中被保存下来，旧石器时代晚期发明的弓箭，就更不用提了。骨器在石器时代到来之前就已存在，P. 达特在对南方古猿使用的工具进行研究后发现，长骨的羚羊角就被南方古猿修理后用作打击工具，且重现率很高。火的使用不晚于直立人，使用火的最早遗迹发现于北京周口店山顶洞，其灰烬厚达几层共几米。在匈牙利的韦尔特斯泽勒斯，也发现了原始人使用火的灰烬。陶器是伴随着火的使用而诞生的，在捷克多尔尼·维斯托尼发现的窑坑和烧制的人和动物陶像，存在于 2.8 万年之前，说明人类此时已有了制陶技术的开始。

旧石器时代文化，并不仅仅限于上述石器工具等的制造，还表现在雕刻和绘画上。早在旧石器时代中期，在匈牙利塔塔发掘出的莫斯特文化中，就发现过一块约 10 万年前的猛犸象牙板，被雕刻成舌形椭圆状，被认为是供佩戴的随身护符，表明一定的审美意识的出现。但雕刻和绘画的真正产生，还是在旧石器时期的晚期，其主要表现是大批岩壁雕像和洞穴壁画的出现，这类雕刻和绘画遍布于从乌拉尔到大西洋的广大地区，有壁画的洞穴在法国就不下 70 处，其中心在法国和西班牙。乳房小、体态丰满的女性小雕像，是这个时期雕刻艺术的典型形象，研究者把它们比附于希腊文化中的“维纳斯”，一般认为这是母系社会的象征。但这个时期造型艺术的最高表现，不是岩壁雕像而是洞穴壁画，重要遗址有法国的拉斯科克斯洞和西班牙的阿尔塔米拉洞。这类壁画各有千秋，但所画题材都是野牛、野马，以及其他早已绝灭的猛犸、毛犀等动物。据勒鲁依—古朗对法国 65 个洞穴壁画的研究，野牛、野马几乎占绘画动物的一半，且往往是野牛位于穴中央处的主要壁面，而野马则遍见于其他各处，布局呈现出某

种规律。他猜测，这既与原始人可能萌发的世界阴阳两极的思维有关，也与当时社会以女性为中心的结构有关，是旧石器时代宗教信仰仅有的残留。

但作为原始艺术，它们表现的主要形象是牛、马等动物而不是人、植物，即使几十匹马、牛画在一起也是单个排列，说明它们还不存在构图和情节，只不过是当时某种宗教活动的“道具”，与日后人类“美化生活”的艺术品不可相提并论。总之，虽然它们标志着艺术的诞生，但在性质上还是原始的。

氏族制度的起源及其演变

由猿到人的转变，不仅伴随着文化和艺术的产生，还导致了氏族制度的形成。因为人本是社会的动物，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就在于其社会性，而氏族制度便是人类第一个正式的社会组织形式。它是由类人猿的群体转化而来的。

和任何灵长目动物一样，类人猿从一开始就有自己的群体，性关系是维系其群体组织的纽带。对黑猩猩和大猩猩的生态学研究表明，类人猿群体的结构是极易变动的，某些个体可以自由地脱离一个群体并同样自由地加入另一个群体，造成了群体数量和组成的流动性。这种流动性并不是坏事，流动促进了生物基因的自由重组，为生物的继续进化准备了条件。

在很长一个时期内，人们以为灵长类虽然存在群居生活，但这种群居生活的秩序极其有限。近来的研究改变了这种看法，因为这些研究发现调节灵长目群居关系的因素至少有两个：一是母兽与幼兽的相互吸引力；二是单性个体的相互吸引力。因此，人们断定，猿群内部存在许多调节机制，它们的群居生活并非是无序的。尽管类人猿的群体变动很大，但种群的数量一般保持在 5 至 20 个个体之间，仍有一定稳定性。

但并不是所有灵长类动物都是人类的祖先，人类的祖先只来

自灵长类中的人科动物，而目前学者们比较能肯定的这类人科动物就是南方古猿。为什么这类人科动物能从灵长类中分化出来，并最终逐步进化为人类呢？据学者们研究，使人科动物与其近亲分开的进化方面的变化，集中在以下三个系统：（1）运动系统，双足直立姿势及潜在的更大灵活性；（2）智能系统，语言、技术和复杂的社会和文化方面交往的进化，后者包括相互依赖、互惠的期待和义务这些现象；（3）社会再生产系统，动情期的抑制、排卵的隐蔽，以及配偶长期结合趋势的发展，所以男性被卷入供养其配偶和后代的事务之中。人类学家认为，正是上述第三个系统，特别是人科动物结成配偶并长时期互相紧密结合，最终发展为核心家庭。因为人类是由群婚制走向对偶婚的，而氏族又是建立在群婚制基础上的，说明人科动物的社会再生产系统的进化，乃是人类氏族制度起源和演变的条件。

但这方面的证据，在南方古猿的遗址中很少，说明当时还不存在氏族或氏族制度，因为至今尚未发现古猿的大规模集中的文化遗存。当古猿进化到能人阶段后，即人属的最早成员出现后，原始人的生活方式和社会形式便开始悄悄发生变化，并在文化遗存中找到了证据。在肯尼亚图卡纳湖东岸，即编号为 Fxji50 的遗址中，发掘出大约 180 万年以前的，包括砍砸器、刮削器在内的一组石器，以及大约 2 100 块属于至少 20 只脊椎动物的骨头和工具，它很可能是能人群体生活的旁证。由玛丽·利基在奥杜韦峡谷发现的“东非人”遗址，第一层的年代大约在 220 万—150 万年前，包括了古猿和能人的大量遗存，在 115.1 平方米的范围内，清理出 4 000 件遗物和骨头。这些遗存集中在一条长宽约 4.57 米的地带。有人推测，它很可能是一个古代狩猎—采集者的“营地”。能人具有什么样的社会组织？至今还不能从考古资料中找到明确答案。但我们知道，多数灵长类动物的确是存在社会性的，如前所述母兽和幼兽之间存在着亲和力。因此，从少数已发掘的能人的“营地”可以猜测，能人是倾向于群居的。典

型的狩猎—采集者群，是一个大约由 25 人或若干个家庭构成的群体，但能人还不是典型的狩猎—采集者群，因而还不能按典型的狩猎—采集者群的方式生活。

150 万—20 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中期，是氏族制度形成的关键时期。因为这时人类的进化已达到一个新的阶段，不仅运动系统已发展到完全能直立行走，而且在智能系统方面有很大进步，其脑容量达 800~900 毫升，这使人类的活动范围和生活方式都发生了很大变化。手斧和火的普遍使用，使原始人获得了新的征服自然和获取生活资料的能力。与这个时期有关的遗址中大量兽骨被发现。在周口店的遗址内，清理出了至少 96 种不同的动物遗骨，而在西班牙的安布罗那遗址中，也有 30~35 只被肢解的大象的遗存，它不仅反映了狩猎在当时取得了很大的成功，也说明一种典型的“狩猎—采集”经济形式正在原始人中趋于形成。在这种情况下，原始人的生活和活动，不能不采取某种有组织的形式。根据人类学家对现今仍处于原始社会阶段的部落进行的田野调查而获得的民族学资料可知，人类第一个“社会组织形式”应当是血缘家族，因为“血缘”乃是制约人类相互关系的最基本的纽带。而血缘家族的主要特点，就是在族群内实行群婚，只按辈分设立限制，即同辈之间皆可通婚，而长辈与子辈之间不可通婚，从而排除了父母与子女之间的通婚。这种婚姻制度，既要求族群生活相对集中，又要求在族群之内设立一定限制。在已发现的这类遗址中，最为典型的遗址有以下四个：第一个是法国特拉阿马大约 30 万年前的一系列椭圆形棚屋，这类棚屋一般由 8—15 米长、4—6 米宽的浅穴构成，在其中一端有入口。在清理这些坑穴时，发现了不少直径大约 7 厘米的柱子，是用作建造墙壁之用的，柱子基部用一排石头加固，一些棚屋中央有火塘，屋内有大量野牛、牡鹿、象和小啮齿动物的骨骼，在地上还有铺放兽皮的痕迹。这些棚屋显然是人类群居，然而又有所规范的住所。第二个是 A. A. 切尔内什在德涅斯特河谷莫洛多瓦 1 号村落遗

址的第四层发现的保存完好的多炉灶固定住宅的遗址。此处发现的炉灶住宅平均面积为 80 平方米。第三个是 1908 年在法国拉费纳西山洞发现的尼安德特人的墓葬，近年来的进一步发掘表明，此洞可能曾被专门作墓地之用，而当时人类的生活住所都在别处，但墓地是由十几处墓坑和若干墓墩组成的。这些墓葬，在某种程度上，再现了人类群居但又有所隔离的生活方式，是这种生活方式在另一个世界的体现。第四个是 1927 年发现的中国周口店的“北京人”遗址，从人骨化石中清理出属于 40 具男女老幼的个体，除了 96 种哺乳动物的遗骨外，洞穴中还发现了朴树籽的遗存。它不仅说明“北京人”已进入狩猎—采集生活时代，而且已存在某种有一定秩序的社会组织形式，否则这么多的人能长期住在同一个洞穴内，是难以想象的。当然，既要以群体形式居住在一起，又要对这种群体生活加以限制，是要以相当复杂的思维能力作为前提的，甚至还要通过语言把这种思想传达给旁人，否则可能难以形成习惯。这可以从尼安德特人墓葬的发现得到证明。在这些墓葬中发现的花粉、红土、陪葬等遗存，特别是在俄国中亚的铁西克·塔什山洞发现的在死者身边排列着几对山羊骨的事实，不仅意味着宗教观念在人类思考中的萌芽，在某种程度上也是现实生活中社会秩序的反映。特别是莫斯特人的这样大的公共住宅的存在，应该与母系氏族公社有关，因为它要求仔细规定男女性别之间的关系（禁止乱伦），要求确定一种年龄范畴转向另一种年龄范畴的情况。对法国佩切·德·拉塞和孔比·格内那尔山洞的莫斯特文化遗址的清理发现，其遗址的石器可划分出数十套各具特色的套，其中每一套可能都是一个各自独立的部落的代表。总之，这些都可以看作当时人类由原始群向氏族发展的旁证。

但在旧石器时代中期，氏族制度显然还处于萌芽阶段，而不可能达到完全成熟的程度，因为在莫斯特文化中还未发现明显的女性崇拜的遗迹，而女性崇拜或生殖文化是母系氏族存在的主要标志。在原始的条件下，在各原始群的竞争中，一个种群要战胜